

证券代码:688543	证券简称:国科军工	公告编号:2025-035
提名委员会	段伟华(主任委员),朱文斌,余永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易刚(主任委员),朱文斌,朱汉仪	

###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选举了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并调整了部分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事长选举情况  
为保持公司治理结构，保障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余永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个人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故公司法定代表人将变更为余永安先生。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相关部门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二、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情况  
为保持公司治理结构，保障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调整余永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补选余永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次调整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人员构成
薪酬委员会	余永安(主任委员),段伟华
审计委员会	朱汉仪(主任委员),易刚,曾增茂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债券代码:110076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公告编号:临2025-069号

###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周明华先生于2024年6月18日将其持有的1,700万股公司股份质押给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临2024-066号)。

近日，公司接到股东周明华先生的通知，上述质押股份已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明华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周明华	股数(万股)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本比例	用途
周明华	否	17,000,000	否	否	2025/5/29	至合理期限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	7.58%	1.13%	为上海国际医学中心有限公司的融资提供质押担保
合计	/	17,000,000	/	/	/	/	/	7.58%	1.13%	/

注：上表中“质押起始日”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该部分股份的质押登记日期。

2、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明华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周明华	股数(万股)	本次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本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本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周明华	224,418,400	14,981,900	61,980,000	27.62%	3.51%	224,418,400	14,981,900	61,980,000	27.62%	3.51%
合计	224,418,400	14,981,900	61,980,000	27.62%	3.51%	0	0	0	0	0

周明华先生个人资金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后续若有出现平仓或强制过户等风险，周明华先生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担保等。公司后续将根据股份质押的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065 证券简称:江盐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3

###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周明华先生于2024年6月18日将其持有的1,700万股公司股份质押给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临2024-066号)。

近日，公司接到股东周明华先生的通知，上述质押股份已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明华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周明华	股数(万股)	本次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本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本比例
周明华	17,000,000	17,000,000	100.00%	100.00%	1.13%	17,000,000	100.00%	1.13%
合计	/	/	/	/	/	/	/	/

周明华先生个人资金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后续若有出现平仓或强制过户等风险，周明华先生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担保等。公司后续将根据股份质押的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065 证券简称:江盐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3

###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周明华先生于2024年6月18日将其持有的1,700万股公司股份质押给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临2024-066号)。

近日，公司接到股东周明华先生的通知，上述质押股份已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明华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周明华	股数(万股)	本次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本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本比例	
周明华	224,418,400	14,981,900	61,980,000	27.62%	3.51%	224,418,400	14,981,900	61,980,000	27.62%
合计	/	/	/	/	/	/	/	/	

周明华先生个人资金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后续若有出现平仓或强制过户等风险，周明华先生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担保等。公司后续将根据股份质押的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065 证券简称:江盐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3

###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周明华先生于2024年6月18日将其持有的1,700万股公司股份质押给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临2024-066号)。

近日，公司接到股东周明华先生的通知，上述质押股份已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明华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周明华	股数(万股)	本次质押股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本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本比例	
周明华	224,418,400	14,981,900	61,980,000	27.62%	3.51%	224,418,400	14,981,900	61,980,000	27.62%
合计	/	/	/	/	/	/	/	/	

周明华先生个人资金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后续若有出现平仓或强制过户等风险，周明华先生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担保等。公司后续将根据股份质押的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676 证券简称:交运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3

###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5年5月28日、5月29日、5月3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股东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书面函询和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股价的重大资产重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对外投资、发行股份、股份回购、重大交易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转让、重大债务、诉讼仲裁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况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件。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可能涉嫌内幕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六、备查文件  
1. 上市公司公告；2. 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的重大信息；3. 公司向交易所报告的异常波动情况说明；4. 公司向股东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的书面函件。

特此公告。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p